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也不構成簽訂任何此類協議的邀請，也無意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

本公告中包含的材料不得直接或間接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境內分發或流通。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要約收購任何證券的要約，在任何此類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規定的註冊或資格之前，此類要約、要約收購或出售是非法的。本文提及的證券尚未也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修訂版)(「證券法」)進行註冊，不得在美國境內發行或出售，除非根據證券法的註冊要求獲得豁免或在交易中不受其約束。



China Ecotourism Group Limited

中國生態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71)

關於完成未償還可轉換債券 交換為新債券及投票結果

茲提述中國生態旅遊集團有限公司(「發行人」或「本公司」)於2017年3月10日、2017年3月16日、2017年3月24日、2017年4月7日、2017年11月7日、2018年4月26日、2019年3月22日、2019年3月28日、2019年11月1日、2019年11月4日、2020年4月23日、2020年4月28日、2021年4月27日、2021年5月3日、2021年6月10日、2021年11月1日、2021年11月3日、2022年5月4日、2022年5月5日及2025年6月13日就新選擇1債券發佈的公告(「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局宣佈，於2025年7月4日電子同意截止時間後，持有不少於90%未償還新選擇1債券本金總額的債券持有人已投票贊成特別決議案。因此，特別決議案已正式通過，所有新選擇1債券已被註銷並作廢，且未償還的新選擇1債券本金及應計利息已於結算日(即2025年7月9日)置換為新債券。

如債券持有人對新債券的發行及交付有任何疑問，可通過以下方式聯繫本公司：

中國生態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黃竹坑業勤街39號Landmark South 12樓1202室

電郵：clscomsec@chinalotsynergy.com

承董事局命

中國生態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朱欣欣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九日

於本通告發佈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朱欣欣女士及邱靈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孟志軍博士、段新曉先生及劉斐先生。